

正本

## 科技部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聯絡人：藍文君 助理研究員  
電話：02-27377460  
傳真：02-27377674  
電子信箱：wclan@most.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7 日  
發文字號：科部文字第 108007355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部 109 年度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於 109 年 1 月 8 日（星期三）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並函送本部，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本部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作業要點(如附件，以下簡稱專書計畫作業要點)及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申請機構及計畫主持人務必先行詳閱各項規定。
- 二、依專書計畫作業要點，計畫主持人已有專書寫作計畫執行中或逾執行期限，而尚未出版或未經審查而逕行出版者，不得提出新年度專書寫作計畫。
- 三、本專書計畫之執行期限自 109 年 8 月 1 日開始。
- 四、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計畫主持人之資格條件、過去曾申請專書計畫及其出版狀況，並於申請名冊之備註欄內逐案確認計畫主持人資格，計畫主持人曾執行專書計畫者，應確認該專書之出版情況，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並連同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經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部提出申請。

五、專書計畫申請表格同本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表格，本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各類書表請務必至本部網站（<http://www.most.gov.tw>）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作。計畫類別請選擇「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並於學門代碼勾選所屬學門。相關申請文件，請至本部網站—學術研究—專題研究計畫專區—相關表格下載使用。

六、本案聯絡人：

（一）有關電腦操作問題，請洽本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0800-212-058、(02)2737-7590~2。

（二）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本部人文司承辦人藍小姐，電話：(02)2737-7460，e-mail:wclan@most.gov.tw。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 307 單位）

副本：本部綜合規劃司(含附件)、資訊處、人文司